申命記十四章

申命記在<mark>前面十一章</mark>都是在敘述回顧曠野發生的事情,教導的功課是「順服,信靠」;十二章以後應該都在說進迦南以後要注意的事情,「例如:「遵行神的話」,「敬畏神」、「愛神」.. 等等。」

十二章說到

合一在 ①「統一的敬拜中心」,也就是都是在主的寶座前作敬拜。這不是指世俗中的特定的地點(如台中或台北或高雄)、特定的場所(如 行道會、靈糧堂、真理堂、市召會、我們現在所在的建築物),來作敬拜。

合一在②「神立為祂名的地方」,纔是祂子民惟有「敬拜的中心」。也就我們心靈的深處與神相會的『靈宮』(彼前 2:5)

合一在 ③ 「主的名底下作敬拜」,我們是基督的配偶,基督的妻子。既是祂的配偶,我們就不該在 祂的名以外有別的名。

合一在4 「表徵十字架的祭壇」。我們有了『名』和『居所』,還必須有『十字架』。

十三章說到 如何預防並抵擋, 教會中牧者、傳道、輔導;親密的家人;我們居住的城鎮當中, 所傳播出來的「**異端**」訊息。

這裡我們對於「**異端**」和「**講錯道理**」的分別,要有一個概念。有些人對於聖經道理上的教訓可能不正確,但這只是「講錯道理」,但這不表示他是「異端」的。 對於「**異端**」;<mark>申命記</mark>說的很清楚【想要勾引你離開那領你出埃及地爲奴之家的耶和華你的 神,去事奉你們素來所不認識的別神』

十四章說到我們怎麼在日常生活上裝備自己,不讓異端邪說有影響我們的機會 (申14:1~3)提到 『屬天的生活;屬地的生活的分別』

因為 「以色列百姓」和「現在的我們」, 都是因著,神的「約」,「檢選」,「分別」的恩典中, 使我們得著『(<mark>1節</mark>)神的兒女的「**身份」』**。『(<mark>2節</mark>)能歸給耶和華成為「聖潔的民」。成為神在地上彰顯的「**器皿」**。』; 更是『(<mark>3節</mark>)耶和華「的子民」。也就是神的「產業」』。

經文中說到

我們這一班神的子民,在我們存活在地上的時候,我們的生活內容都必須是¹「屬 天的」,²「是聖潔的」,³「是不沾染死亡的」。

因為神讓我們存活在地上的時間,是要來為「神作見證」的,要來將『神的所 是』彰顯出來,如同當時「安提阿教會」,信徒們都能彰顯出『神的所是』,因此 被冠上「基督徒」的美名。

「為死人劃身,將額上剎光」

『**屬天的生活**』中,是絕對不能包含,也不能沾染死亡的;13:1 經文中「為死人劃身,將額上剎光」。

這種作法是當時的風俗,也是和宗教有關;「用刀劃在自己的身上」表示他們對死者的哀傷已經到了流血的程度。 這起源於 ,當時「迦南人」為了向「巴力」祈求風調雨順、物產豐盛的時候,他們就用「流血」和「剃額」行為,來爭取「巴力」的喜悅;跟我們台灣現在「乩童」行為很像,砍傷自己後馬上噴酒消毒,怕有感染

怕的要死。

各位弟兄姊妹,我們來是想一下:如果我們基督徒,在信仰上如果無法排除世上的價值觀念,我們就很難讓人家了解,①「基督徒的生命,跟世人有何差別」,②「還有我們當基督徒後生命上有什麼改變」。

『潔與不潔的食物』

神向百姓指示「潔淨」與「不潔淨」的食物,是為了要叫百姓們在每天的生活中,確實的學習與「死亡有分別」,不要『沾染死亡。』

當然到了「新約」,我們知道這是都是預表,不是真的食物會影響我們;否則 我們很容易就落入,我什麼都沒吃,而你什麼都有吃之類的『因行為稱義的陷阱 中』。

更何況<mark>創世紀第七章。「潔淨和不潔淨之分」在<u>挪亞</u>方舟的時候就有了,而且 神也都拯救;</mark>

①有人說那是預表「潔淨的」與「不潔淨的」信徒,都同能時存在教會裏。

因為神是容許「麥子」和「稗子」;「潔淨」的和「不潔淨」的,一直存到世界的末了,主再來的時候。

我們要知道這些「潔淨」與「不潔淨」之物都是上帝所造的,我們不應是用「負面的」想法,想去用火去燒滅他們、用刀去殺掉他們;反而我們是要用「正面的」「福音的大能」、「上帝的聖潔」和「愛」來<mark>除滅這些</mark>。

「分蹄」

聖經中 神首先藉著「分蹄」說出對於「屬地生活的分別能力」, 蹄是獸與地面直接接觸的點,在腳與地接觸的那一瞬間,蹄立時就分開,不讓地來擁抱蹄,也不讓自己的蹄來擁抱大地,擁抱世界;這個動作也表明了,神的兒女一接觸到有關於任何與死亡有關的事物,都能夠馬上有分別的能力,不去碰它,也不讓它摸我們;

「倒嚼」

「倒嚼」說出神的子民對於「神的話語,能有反覆思想的能力」。因為神的話語不應該只是知識而已,必須要反覆思想、細細咀嚼的,好在我們生活中得著生命。

「水中的生物」

「水中的生物」說到魚的形像。神藉著這種樣式來提醒我們,我們的生活樣式必須要正常,是魚就必須要像條魚,是神的兒女就要有「**屬天的生命**」。

「空中的生活」

「空中的生活」是說到;鳥的被造,是生活在空中的,它脫離地面,這也預表「屬 天的生命」的生活,一定是脫離「死亡」與「黑暗」的。

「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」

第一個原因:當時的迦南人,煮完後是會將這山羊羔拿去作獻祭的。而煮山羊羔的奶則拿去澆地,地就會長出很好的五穀。所以那長出很好的五穀的原因是因為那煮山羊羔的奶的關係,並不是耶和華的大能的恩賜;就像現在農作物收成好是因為使用對的肥料;現在生活富裕,也是因為當時選對科系,選對了行業。跟耶和華神一點關係也沒有一樣。

<mark>第二個原因</mark>:母羊的奶是供應活的羊羔的,拿來煮羊羔就是浪費生命的供應,把生 命的供應放在死亡裡,這是天大的不合宜。

『吃在耶和華你神的面前學習敬畏神 』

這說到十分之一捐的條例,『就是民數記第 19:21~29 節所提到十分之一捐的條例。』

這裡<mark>有一個觀念</mark>,①以色列人所居住的土地(包括我們現在的住所)都是屬於上帝。所以以色列人土地是不能買賣,我們和以色列人都只是「借居在住民」,②因為萬物都是神所賞賜的,沒有神的祝福就不會有「好的收成」,」③我們都願意付出代價去滿足神,甚至願意放下工作,向經文中以色列人,長途跋涉也在所不計到要去獻祭,是為了向神表示,我們承認神是「配得」的那一位。④十分之一捐對象是神,並不是我們捐出後,神要求我們把十分之一捐,分贈給無分無業的利未人,或是和我們城裡寄居的,並孤兒寡婦們;要如何再次使用,這是神的權利,我們無權過問,我們只是按造著,神的分覆作業而已。

<mark>反思:</mark>『我們基督徒個人』

我們人的弱點就是常常,只在乎眼前的感受是否「舒服」,只在乎行為舉止「是否合乎當下的風情民俗」,卻經常忽略了「神怎麼說」;

我們一定要記住,因為「罪」的關係,我們的「心思」「情感」「意志」,都已經遭到扭曲;如果繼續使用「敗壞的魂」和「敗壞的肉體」,來作為判別事物的好壞,這會導致我們『靈的死亡』;還有唯有神的話語,才能讓我們坦然無懼的侍立在神的面前。

第 19 音 化命的知言

當環境臨到時, 我們要問自己的事情是,整個處理的過程中,我們到底使用了多少基督徒的生命來面對?

在【《創》2:9】園子當中就有了「生命樹」和「分別善惡的樹」。

說明,我們「認識」和「處理事物」會有兩種方法:<mark>第一種</mark>是藉著「知識,理解力和思考力,也就是悟性」;<mark>第二種</mark>則是在生命裡,「藉著內在的經驗,也就是靈性」。有一個例子:

- ①假設我們賦予一棵蘋果樹有「知識理解力」,也使它可以用眼看、也可以用手工作,也許蘋果樹可以為自己做些園丁所做的事,例如堆聚肥料、收集水份。然而蘋果樹裡面的生命仍然和以前一樣,完全不等同於,不配所賦予它的「理解力」,因為少了那生命。
- ②同樣地,我們用來理解,我們基督徒這生命的「理解力和思考力」也是和我們